

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关于 2021 年校级课程思政示范项目建设工作的补充通知

各教学部门：

根据《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方案》(东秦党〔2019〕25号)工作要求，学校于2021年4月下发了《关于开展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2021年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堂/示范课程、示范专业建设点申报遴选的通知》，完成了2021年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课堂（本科生）评选工作，现决定遴选建设一批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研究生）、教学名师、教学团队和课程思政示范专业建设点。具体要求如下。

一、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研究生）

（一）申报原则

遵循思想政治工作规律、教书育人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坚持以学生为中心，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为灵魂和主线，深入挖掘各门课程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推动知识传授、能力培养与理想信念、价值理念、道德观念教育有机结合，建立健全系统化育人长效机制。推动以课程思政为目标的课堂教学改革，梳理各专业课程所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元素和所承载的思想政治教育功能，融入课堂教学各环节，将思想政治教育有机融入课程教学，实现价值塑造、能力培养、知识传授三位一体的教学目标。

（二）申报条件

本次申报的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已纳入研究生培养方案。

（三）申报要求

1. 课程负责人一般应是我校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在职教师，独立承担本门课程教学工作不少于 2 年。
2. 已有校级及以上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立项且尚未结题的课程负责人，不得以课程负责人身份参加本次课程申报。
3. 除课程负责人外，课程主要组成人员（排序前 3 名）参加校级课程建设（包括在研和拟申报）总计不得超过 3 项。

（三）结项标准

按照《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课程思政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课堂结项验收标准》（附件 1）执行。

二、校级课程思政教学名师、教学团队

（一）申报原则

课程授课教师政治立场坚定，师德师风良好。课程负责人具有中级职称，能够准确把握本课程开展课程思政建设的方向和重点，并融入课程教学全过程。课程教学团队人员结构合理，任务分工明确，集体教研制度完善且有效实施，经常性开展课程思政建设教学研究和交流，课程思政建设整体水平高。

（二）申报条件

本次申报课程思政教学名师、教学团队的前提条件为已获得 2018 年~2021 年立项的校级及以上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项目

的课程负责人和团队。

三、校级课程思政示范专业建设点

(一) 申报条件

1. 专业定位明确

(1) 服务面向清晰，适应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符合学校发展定位和办学方向。

(2) 人才培养方案科学合理，培养目标体现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坚持立德树人，把思想政治教育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

(3) 近3年未发生教学事故。

2. 积极开展课程思政课程建设

(1) 坚持价值引领与知识传授相结合，从单一的传授知识向加强学生实践能力、研究能力、创新能力、道德情操等关键目标培养转化。

(2) 在课程中有效融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建设改革史、工匠精神、科学家精神等内容。

(3) 专业课程入选校级课程思政或院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

3. 教师队伍建设成效显著

(1) 专业负责人重视并积极组织专业思政和课程思政建设工作。

(2) 专业教师队伍结构合理、整体素质水平高，教授全员给本科生上课，教师中有班导师工作经历的教师占比不少于30%。

(3)专业打破学科、专业、部门壁垒打造高水平“课程思政”教师团队。

4. 培养质量一流

坚持以学生为中心，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有效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和潜能，增强创新精神、实践能力和社会责任感，毕业生行业认可度高、社会整体评价好。

(二) 结项标准

按照《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校级课程思政示范专业结项验收标准》(附件2)执行。

四、申报流程及材料报送

1. 以学院（部、中心）为单位统一组织申报，不接受教师单独申报。各学院（部、中心）对申请材料进行初审并签署意见后报送教务处。

2. 课程申报人填写《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表》(附件3)、《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汇总表》(附件4)以及教学大纲(参考附件5)提交所在学院(部、中心)审核；教学名师、教学团队填写《东北大学课程思政教学团队、教学名师申报表》(附件6)和《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课程思政教学团队、教学名师申报汇总表》(附件7)；专业负责人填写《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课程思政示范专业申报表》(附件8)、《北大学秦皇岛分校课程思政示范专业申报汇总表》(附件9)。

3. 各学院（部、中心）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 17:00 前将示范课程申报表（一式三份）、汇总表（一式一份），教学大纲（一式一份）；教学名师、教学团队（一式三份）、汇总表（一式一份）和示范专业建设点申报表（一式三份）、汇总表（一式一份）；以上材料申报书需加盖学院（部、中心）公章、负责人签字后报送至教务处 105 室，电子版以“学院-课程名称-姓名”、“学院-**课程教学团队”、“学院-**课程教学名师”、“学院-专业名称”的形式命名文件夹，然后打包压缩发送至邮箱 hanjie@neuq.edu.cn，逾期不予受理。

4. 联系人：韩杰，联系电话：8070669。

- 附件
1. 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课程思政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课堂结项验收标准
 2. 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校级课程思政示范专业结项验收标准
 3. 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表
 4. 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汇总表
 5. 课程思政教学大纲示例
 6. 东北大学课程思政教学团队、教学名师申报表
 7. 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课程思政教学团队、教学名师申报汇总表

8. 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课程思政示范专业建设点申报表
9. 东北大学秦皇岛分校课程思政示范专业建设点申报汇总表

